

# 中卫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予发布。

本报告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根据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而编制, 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nxzw.gov.cn>) 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 请直接与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 中卫市行政中心 360 室, 邮编: 755000, 电话: 7068553, 传真: 7068553。)

### 一、概述

2017 年, 我局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 遵循合法、准确、及时、便民的原则, 不断拓展公开内容, 创新公开形式, 完善公开制度, 强化公开意识, 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 公开内容和形式进一步深化。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 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工作机构。**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职责分工, 由局长任组长, 副局长任副组长, 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统一负责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具体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统筹负责, 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 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

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

**(二) 完善公开机制，规范工作流程。**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公开的原则、内容、程序和形式，及时更新公开目录和指南，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通过建立健全政务公开相关制度，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和“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要求，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承办人员初审、科室负责人审核、分管领导审签、单位主要负责人审核批准的审查制度和工作流程，切实做到责任到人头，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三) 丰富平台建设，提高公开质量。**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自定公开内容向群众点题公开“四个转变”，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我们主要做到“四个更加”：一是公开的内容更加充实。对政务公开的范围、政务公开的内容、政务公开的形式、政务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二是公开的时间更加及时。针对公开项目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三是公开重点更加突出。坚持把群众最关心、最需要了解的“权、钱、人、事”等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提高自身行政管理水平相结合，从信息公开、电子政务和便民服务三个方面入手，加大推行政务公开的力度。四是通过推行政务公开，监督和制约行政权力的运行，促进廉政勤政建设，并且在不断总结反腐败工作经验和做法的同时，促进政务公开制度的进一步完善，促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全面推进。

## 二、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度，市安监局按照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细化公开任务，加大公开力度，严格规范公文公开属性，重点围绕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推进公开助力“防风险”。一是丰富信息公开途径，扩大预警预报受众面，通过各类新媒体渠道及时发布气象灾害、突发事故等预警信息及安全提示。二是加大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信息公开力度，春节前公开查处违法经营烟花爆竹案件 5 起，消除事故隐患 35 处；安全生产大检查期间，公开查处整改各类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及冶金企业安全事故隐患 63 条；全年依法及时通过我局门户网站公开事故调查报告 14 起。三是及时公开企业安全生产证准予、变更、延期换证 86 件，其中金属非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准予、变更、延期换证 14 件，危险化学品企业经营许可证准予、延期换证 67 件，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换证 4 件，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使用许可证延期换证 1 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不良记录“黑名单”制度，联合惩戒安全生产失信企业 3 家，并通过我局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

### **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2017 年度，我局全年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370 余条，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

####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市安监局主要公开机构职能、政策法规、安委会工作、行业监管、事故通报、应急管理、党建精神文明、宣传报道、安全培训、办事指南等类别。

###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17年度，我局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 五、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收到投诉举报情况

2017年度，我局无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收到投诉举报情况。

## 六、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7年度，我局不涉及此类情况。

##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2018年改进工作思路

2017年，我局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是还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更新还不够及时快捷、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方式还不够丰富；二是主动公开工作的日常化、常态化有待进一步加强。

2018年，我局将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重点加强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将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期的工作，进一步完善组织领导机构，加强工作力量，提高信息公开人员专业素养。二是进一步抓好学习培训。着力强化全局干部政务公开意识，加强全局干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力度，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三是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加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的紧密协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促使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朝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